

宝政发〔2023〕13号

## 关于印发《宝丰镇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的 通 知

各村、各办（中心）：

现将《宝丰镇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要求，认真贯彻落实。

平罗县宝丰镇人民政府

2023年2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宝丰镇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

为了全面贯彻落实动物防疫工作会议精神，预防、控制、扑灭动物疫情，确保畜牧业健康、有序发展，减少人民生命财产损失，按照区、市、县重大动物疫情防制要求，现结合全镇实际，特制定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

## 一、总体要求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加强领导，密切配合、科学防治、群防群治、果断处置”的要求，进一步强化政府职能，高效、快速、有序的预防重大动物疫情的发生和蔓延，坚决防止感染人畜共患病，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保护畜牧业健康发展。

## 二、目标与任务

1. 全镇力争不发生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布鲁氏菌病、牛结节性皮肤病、新城疫、羊痘、牛羊梭菌病、炭疽、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情，坚决防止人畜共患病问题的发生。

2. 全镇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的免疫率要达到合格，确保免疫质量，提高免疫水平。

3. 加大畜禽及其产品生产、加工、交易、流通等环节的疫情监管力度，防止疫情发生、扩散。

4. 发生疫情要按照“早、快、严、小”的原则，处理疫情，力争减少经济损失。

## 三、具体措施

### （一）加强领导，成立组织

经镇党委、政府会议研究决定成立重大动物疫情防控领导小组。

组 长：王 瑞 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

副组长：马小军 副镇长

成 员：李建平 畜牧站站长

任廷所 畜牧站站员

陈 东 畜牧站站员

贺彦芳 畜牧站站员

各站所长

各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重大动物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畜牧站，电话：0952-6687097，实行 24 小时值班。重大动物疫情防控领导小组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全面负责重大动物疫情的防控、扑灭工作，组织协调各小组全面落实重大动物疫情防控工作，确保疫情监测、上报、免疫、消毒、封锁、隔离、流通管理等各个环节落实到位。重大动物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下设统筹指挥组、疫情应急处置消毒组、流行病学疫情监测调查免疫组、督察组、物资储备后勤保障组等 5 个防控工作小组，各防控工作小组必须服从重大动物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相互协作，密切配合，确保各个环节落实到位。

## **（二）加强疫情监测**

防疫合作社防疫人员、动物协检员要密切关注全镇动物疫病发生情况，发现病死畜及时上报镇畜牧站，发现疑似动物传染病坚决禁止私自治疗、宰杀，必须在半小时之内上报畜牧站。加强市场准入制度严格市场检疫，把好检疫关。

## **（三）科学果断处置疫情，控制疫情蔓延**

根据《动物防疫法》规定，发现动物疫情要按照“早、快、

严、小”的原则全面控制、扑灭疫情。

### **1. 发现疫情，及时上报。**

防疫合作社防疫人员发现疑似传染病或死因不明的动物要及时上报镇畜牧站，畜牧技术员必须在半小时内赶赴发病地点，同时上报县重大动物疫情防控指挥部。配合上级业务站部门认真做好疫情诊断工作，做好诊断记录。任何人不得谎报、瞒报、散布疫情、不得阻碍他人上报动物疫情，不得随意处理病死畜。

### **2. 确诊疫情，启动应急预案。**

发生一类动物疫病，二、三类动物疫病呈爆发流行或发现新的动物疫情，重大动物疫病防控领导小组要安排专人做好病料采集、送检，调查疫源，划定疫点、疫区和受威胁区，报请县级人民政府发布封锁令，对疫点疫区实行封锁，并通报毗邻地区及有关部门和单位。

### **3. 隔离封锁，强化消毒。**

配合公安、工商、交通、卫生等部门作好疫点、疫区的隔离、封锁、消毒工作。

(1) 加强消毒工作，切断疫源传播途径。把消毒工作作为防控疫情的重要措施之一。在疫点出入口设置明显标志，配备消毒器材和消毒药品。对疫区内圈舍、场地进行严格消毒，发生禽类传染病，除以上消毒措施外，还要进行监控、消毒。

(2) 禁止动物和动物产品流出疫点，禁止非疫区的动物或动物产品流入疫点、疫区。

(3) 设卡消毒：在黄宝路、灵宝路、简滨路及各路段交接处设卡，检查消毒。

(4) 按照《动物防疫法》规定、协助有关部门作好染疫、

疑似、易感动物的扑杀；必要时关闭镇活畜及肉品交易市场；消毒组发动各养殖户对自家圈舍场地进行严格消毒。

（5）紧急免疫：动物防疫组和强制免疫组要在受威胁区域全面展开易感动物的免疫工作，做到“村不漏队，队不漏户，户不漏畜”，坚决扫除免疫空白，预防疫情蔓延。

#### **四、加强流通环节监督管理，防止疫情传播扩散**

防疫合作社防疫人员要与村委会密切配合，各负其责，加强易感畜禽及其产品生产、交易、疏通等环节的监督工作。严格消毒制度，严禁未经消毒的车辆人员出入。加强对各村贩运户的监督管理，严禁从疫区贩运畜禽，从外地贩运的畜禽要进行隔离观察、登记。严禁私屠乱宰，出现私屠乱宰的情况必须坚决予以制止，并报畜牧站。根据《动物防疫法》及相关条例予以严肃处理。

#### **五、适时做好物资储备供应工作**

加大动物防疫经费投入，及时供应防疫物资，以保障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镇财经所将动物防疫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确保疫情防控各项开支、物资能够及时供应。物资储备组严格按物资供应制度，及早作好疫苗、注射器、针头、消毒工具、消毒药品的计划、储备、供应发放工作。做到提前储备，按需供应，发放到位，即要杜绝浪费，又要确保防控物资及时供应及时。

#### **六、科学防控，宣传到位**

为了防止在疫情防控过程中给本镇及至周边地区畜牧业发展造成严重影响，各防控小组要坚持科学防控，正确把握舆论导向引导群众正确看待疫情，正确食用畜禽产品，

科学预防，宣传到位，严禁扩大事实引起群众恐慌，造成负面影响。

## 七、明确责任，严格奖惩。

为了确保迅速、有序、有效的控制和扑灭疫情，各防控小组要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明确责任，镇党委、政府实行责任追究制。对在防控工作中推诿扯皮，脱岗离岗人员，进行严肃处理，对因工作失职造成疫情发生扩散的，要对相关责任人进行经济处罚或停职处理。并按照年初签订的动物防疫责任书对镇村领导干部、防疫员实行严格奖罚。

- 附件：1. 宝丰镇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备队名单  
2. 宝丰镇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备任务分配表

附件1

## 宝丰镇重大动物疫病应急处理预备队名单

### 1. 统筹指挥组

组 长：王 瑞

副组长：马小军

### 2. 疫情应急处置消毒组

组 长：马小军

成 员：各站所长、各村党支部书记、平罗县学林鑫盛畜牧科技专业服务合作社全体成员。

### 3. 督察组

组 长：王润梓

成 员：金翠艳

### 4. 后勤保障组

组 长：郑 丹

成 员：杨 静、马 卓

### 5. 流行病学疫情监测调查免疫组

组 长：李建平

成 员：任廷所、陈东、贺彦芳、平罗县学林鑫盛畜牧科技专业服务合作社全体成员

## 宝丰镇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备任务分配

### 1. 统筹指挥组

统筹协调安排处置疫情期间的各项工作。

### 2. 督察组

负责监督人员、资金到位使用情况。

### 3. 疫情应急处置消毒组

负责疫点疫区受威胁区的消杀工作、疫区出入口动物以及动物产品运输车辆的检查消毒工作。

### 4. 后勤保障组

负责保障疫情处置期间资金、消毒剂、消毒设备等物资的配备工作。

### 5. 流行病学疫情监测调查免疫组

负责调查疫情来源、处置染疫动物以及病死尸体、污染饲草料销毁、受威胁区易感动物的免疫接种工作。

